

路德會呂明才中學通函
路德會中學聯校福音營(2025)
家長通函

敬啟者：本校主辦機構香港路德會屬下佈道委員會，將於 7 月 2 日至 7 月 4 日舉辦中學聯校福音營，可藉此活動進行正向生命教育，培養同學的團隊精神，同時讓同學深入認識及了解信仰，亦可與路德會各友校同學認識，增進友誼。經甄選後，貴子弟已獲選參加福音營。如貴家長允准貴子弟參加上述活動，請填妥回條，著貴子弟於本年 6 月 6 日或前帶回交黃振權牧師或賴民蓉主任，俾憑辦理為荷。活動詳情見下附件。

此致

貴家長



校長馬玉娟謹啟

2025 年 5 月 2 日

附件：

活動日期：2025 年 7 月 2 日至 7 月 4 日（星期三下午至星期五下午）

活動地點：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烏溪沙青年新村

集合時間：7 月 2 日下午 2 時 30 分

集合地點：本校 G2 室 (旅遊巴往返)

解散時間：7 月 4 日下午 2 時

解散地點：本校或荃灣港鐵站

總負責老師：黃振權牧師

營費：港幣 404 元正(若有經濟困難，同學可申請全方位學習津貼，但需繳交按金港幣 100 元正。按金將於營會完結後(8/7/2025)全數退回 貴子弟轉交家長，若學生無故缺席營會或中途離營，所交按金將不獲發還。)

參加資格：中一至中六級同學 (共 35 人，或需甄選)

報名辦法：將回條填妥，連同營費/按金港幣 100 元正，交 216 室黃振權牧師或賴民蓉主任。

路德會呂明才中學通函
路德會中學聯校福音營(2025)家長覆函

敬覆者：頃閱 5 月 2 日來函，知悉有關事宜，本人

☐允 准

☐不允准

敝子弟參加 7 月 3 日至 7 月 5 日之香港路德會中學聯校福音營，本人會確保其健康狀況適合參加此活動必須具備的要求，並囑咐其遵守紀律和注意安全。

本人 ☐需要
☐無需

申請全方位學習津貼共\$404。

申請理由

☐ 正接受社會福利署綜合援助（請附有效之社會福利署綜合社會保障申請獲准通知書或受惠人醫療費用豁免證明書影印本。）

☐ 獲教育局學生資助辦事處審批發給「全額資助」資助。

☐ 獲教育局學生資助辦事處審批發給「半額資助」資助。

☐ 經濟上其他原因(請註明)：_____

本人知悉若敝子弟出席整個營會，按金港幣 100 元正將於營會完結後(8/7/2025)全數退回敝子弟，若學生無故缺席營會或中途離營，所交按金將不獲發還。

此覆

路德會呂明才中學馬玉娟校長

家長：_____（簽署）啟

家長姓名：_____（正楷）

2025 年 月 日

學生姓名（中文）：_____ 學生姓名（英文）：_____

班別：_____（ ） 性別：_____ 信仰（請圈出）：基督教／其他宗教／未有

學生聯絡電話：_____ 緊急聯絡人電話：_____

此回條及營費/按金港幣 100 元正必須於 6 月 6 日或前交回 216 室黃振權牧師或賴民蓉主任。